

2021年高密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优秀教师 简 章

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按照《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字〔2020〕44号）要求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规定，山东省高密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246名优秀教师，现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具体招聘岗位、数量，详见《2021年高密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优秀教师一览表》（附件），其中，根据中组部办公厅人社部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毕业生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0〕27号）要求，设置专项招聘岗位仅限符合条件的2021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含2019、2020年毕业择业期内未落实过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报考。

二、招聘范围及条件

-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无违法犯罪等行为记录。
- （三）年龄在40周岁以下（1980年4月21日以后出生）。
- （四）具有相应学段及以上教师资格证，其中报考幼儿园岗位须具备幼儿教师资格证。应聘人员不能依据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报考，报考岗位需与教师资格证上的任教学科相

一致。教师资格证上标注的任教学科为外语或其他等学科不明确的，应提供认定机构盖章的《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作为判断依据。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须承诺考察体检前提供教师资格证证明材料，届时无法提供的将取消考察体检资格。

（五）符合招聘岗位的学历学位、专业要求，所学专业应与报考岗位要求的专业一致。专业是否相符，除报考条件明确要求的外，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颁布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和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执行。海外留学归国人员应聘须具有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授权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定的同等学历、学位证明。

（六）身体健康，符合招聘体检标准。

（七）定向（含服务期内公费师范生）、委培应届毕业生应聘，须征得定向、委培单位同意。在职人员报考招聘范围为“不限”的工作岗位，须征得所在单位及人事主管部门同意。上述人员应在现场资格审查时提供有效书面证明，不能提供的视为放弃。

高密市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在编教师（含控制总量人员）不能应聘；现役军人不能应聘；在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不能应聘，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学位作为条件应聘；在各级各类公务员、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不得应聘；被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能应聘；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以

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应聘。应聘人员不得报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中应回避情形的岗位。

三、招聘程序及办法

(一)报名。报名采取网上报名、网上初审、网上缴费、网上打印准考证的方式进行。因考生没有仔细阅读简章、填报说明、缴费说明等通知公告而造成的所有责任,由考生自负。

报名时间:2021年4月21日8:30—4月23日17:00。为避免网络拥堵,建议应聘人员尽早报名。报名时间截止后,报名系统自行关闭。

报名网址:2021年高密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优秀教师报名系统(<http://119.190.10.140:9008/>)。

1.网上报名。报考人员登陆报名网站,注册报名后,认真阅读填报说明,如实填报相关信息。每人限报一个岗位。报名人员应严格按照岗位要求报名,如因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或有不实之处,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本人承担。

报名人员须使用有效身份证件进行报名和考试,报名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码等个人信息必须真实一致。有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等行为的,查实后取消其本次报名资格且5年内不得参加高密市教师公开招聘。报名人员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项目之一。

2.网上初审。招聘单位根据应聘人员提交的信息资料进行资格审查,并及时反馈初审结果。一经初审通过,不能更

改。初审未通过的人员，请及时在报名时间内改报符合条件的其他岗位。

网上初审通过后，报考人员下载打印《2021年高密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优秀教师报名登记表》，并妥善保存。

3. 网上缴费。初审通过后，考生应于4月21日中午12:00—4月24日中午12:00进行缴费。笔试分教育理论和学科专业知识两科，考务费每人每科40元，共80元。缴费成功后不再办理退费手续。

拟享受减免考务费用的农村特困大学生和城市低保人员，不实行网上缴费，网上提交报考信息审核通过后，须携带有关证明材料，在规定的缴费时间内到高密市教育和体育局人事科（高密市融智商务综合体7号楼322F房间）办理减免手续。其中，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应聘人员，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的证明和低保证；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应聘人员，提交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或者出具由省人社厅、省教育厅核发的《山东省特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卡》。

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网上缴费或减免手续的，视为放弃。

4. 计划调整。对最终报名确定的应聘人数达不到计划聘用人数3:1比例的招聘岗位，计划聘用1人的，取消聘用计划；计划聘用2人及以上的，按岗位要求的比例相应核减聘

用计划。取消或核减的招聘计划经研究后，调整到其他岗位。被取消招聘岗位的应聘人员，可在规定时间内改报符合条件的其他岗位。

5. 笔试准考证打印。应试人员于5月6日9:00—5月8日14:00登陆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凭准考证与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参加笔试和面试。

（二）现场资格审查。面试前组织进行现场资格审查。进入面试范围的应聘人员，须提交本人相关证明材料、《2021年高密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优秀教师报名登记表》及2寸近期同底版免冠照片2张。相关证明材料包括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等原件及上述证件的复印件。

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报考的，可提交学校出具的学历、学位证明、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含学校盖章的学习成绩单），并能于2021年7月31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其他人员报考的，应提交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须在2021年4月21日之前取得）。

现场资格审查与网上初审结果不一致，以现场资格审查结果为准。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相关材料的，视为放弃。经审查不具备报考条件的，取消其面试资格。因放弃或取消资格造成的空缺，按笔试成绩依次递补，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递补进入现场资格审查环节。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工作全过程，在招聘的任何环节发现应聘人员存在弄虚作假、不符合报名资格条件等情形，一经查实，取消应聘资

格。

现场资格审查时间、地点等事宜另行公告。

(三) 考试。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命题、阅卷、分数统计等均委托外地考试机构承办,考试成绩在高密市教育和体育局网站予以公布。面试考官全部从高密市以外聘请。

1. 笔试。笔试满分 100 分。笔试内容为教育理论(包括教育学、心理学知识和运用其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学科专业知识,分别占整个试题分数的 30%和 70%。笔试时间定于 5 月 9 日(星期日)9:00—11:00,地点、其他要求详见笔试准考证。

笔试结束后,根据招聘岗位和招聘人数,由高分到低分按比例确定面试人选,并按程序面向社会公布。相同岗位招聘计划在 10 人以下的,面试人选按 1:3 的比例确定;10 人以上的,按 1:2 的比例确定(其中招聘计划为 10-13 人的,进入面试人员统一确定为 28 人)。最后一名如有数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参加面试人选。

2. 面试。进入面试范围的考生按所报岗位分学科进行试讲,报考特殊教育、学前岗位的试讲内容为特殊教育、幼儿园现行教材,其他岗位为高中现行教材。试讲根据各学科人数分组进行,抽签决定试讲顺序,备课时间 30 分钟,试讲时间 8 分钟。

面试满分 100 分。面试成绩由考官当场评判,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后综合计算平均成绩。成绩在本场面试结束后向应聘人员当场宣布。实际参加面试人员少于或等于

岗位招聘计划数的，以该考生当日参加同一考官组所有考生的平均分数，确定该岗位专业测试的最低分数线。对面试成绩未达到最低分数线的考生，不予进入考察和体检。同一招聘岗位应聘人员出现总成绩并列的，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人选。考生面试成绩低于60分的不能进入考察体检范围。

具体面试时间、地点等事宜另行公告。

3. 考试总成绩计算办法。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各项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数，尾数四舍五入。总成绩相同者，笔试成绩高者优先；如果笔试成绩仍相同，考察体检合格，经研究批准后一并聘用。

（四）考察、体检和选岗。考察、体检、选岗的具体时间另行公告。

1. 确定入围人员。按照报考岗位，根据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1:1的比例，确定进入考察、体检范围人选。对放弃考察、体检、选岗资格或考察、体检不合格等造成的空缺，从同一岗位人员按总成绩依次等额递补。对于在考察、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真实情况的，取消聘用资格。

2. 考察。考察侧重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能力和工作实绩等方面情况，并对应聘人员是否符合规定的岗位资格条件，以及提供的相关信息、材料是否真实准确等情况进行复审。按照最高人民法院、教育部、公安部《关于印发〈关于建立教职员工准入查询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制度的意

见>的通知》（高检发〔2020〕14号）要求，对应聘人员的性侵犯违法犯罪信息进行查询。经查询发现有性侵犯违法犯罪信息记录的，考察一律定为不合格。所有报名成功的人员均默认同意授权高密市教育和体育局按照有关规定对其相关信息进行查询。

3. 体检。体检标准和项目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应聘人员对体检结果有疑问，须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提出复检申请，逾期视为认同体检结论。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不在原体检医院进行，复检只能进行1次，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体（复）检费用自理。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复）检的，视为自动放弃。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承担。

4. 选岗。入围且考察、体检合格人员按照招聘计划和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自主选择工作岗位。入围选岗人员按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报到，参加岗位选择。在规定时间内，未参加岗位选择或不选择岗位的，视为自动放弃。

（五）公示和聘用。拟聘用人员名单按规定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后不再递补。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由聘用单位或其主管部门提出聘用意见；对反映问题影响聘用并查实的，不予聘用。

聘用人员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合同，按规定约定1年试用期，试用期满且考核合格的正式聘用，不合格的解除聘用

合同。聘用人员最低服务年限为五年（含试用期），未满最低服务年限申办离职的，不予办理相关手续。

本次招聘的幼儿教师，为事业单位人员控制总量内工作人员，按《山东省实行人员控制总量备案管理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办法（试行）》（鲁人社发〔2017〕53号）规定管理，聘用人员由市直幼儿园、镇（街区）中心幼儿园根据一体化运行管理幼儿园需求统一调配。其他人员为事业编制教师。

四、其他

高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密市教育和体育局共同组织实施招聘工作，高密市纪委监委驻市教育和体育局纪检监察组全程参与监督，并接受社会监督，保证招聘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招聘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文件和本招聘简章规定执行，如发现违纪违规行为，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等有关规定处理，对招聘工作中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纳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

高密市教育和体育局网站（通知公告栏）为指定的招聘信息发布平台。应聘人员在应聘期间要及时了解招聘网站发布的最新信息、公告，预留联系电话保持全天24小时畅通有效。因本人原因错过重要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后果自负。

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上级相关规定执行。本简章由高密市教育和体育局负责解释。

高密市教育和体育局地址：高密市康成大街 2999 号，融智商务综合体 7 号楼 3 楼西。

高密市教育和体育局网站地址：<http://www.gaomi.gov.cn/gmsjyj/>。

咨询电话：0536-2323281，请在工作日期间（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30）拨打咨询电话。

附件：2021 年高密市教育系统公开招聘优秀教师一览表

高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高密市教育和体育局

2021 年 4 月 12 日